


崧騰集團防範不誠信檢舉辦法



崧騰集團檢舉辦法已訂定於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給予檢舉人適當之獎勵，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

- 一、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亦得匿名檢舉，及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
- 二、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
- 三、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崧騰集團防範不誠信檢舉辦法



本公司專責單位應依下列程序處理檢舉情事：

一、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董事長及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專責單位及前款受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可由其他相關部門提供協助。

三、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或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四、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

五、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六、本公司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長及董事會報告。





受理檢舉方式及管道



一、檢舉範圍：犯罪、舞弊、收受回扣、不當利益、性騷擾…等違法行為。

二、檢舉方式：

1.如檢舉內容有惡意攻擊、虛偽不實、無具體內容、未留真實姓名或無聯絡方式等情形，本公司得不予受理處理。

2.請詳明被檢舉人之姓名、身分特徵資料、檢附具體事證、影音/照片等。

三、檢舉對象之受理管道：

檢舉者	負責窗口	檢舉管道
涉及董事或高階管理階層不法情事	董事長及獨立董事	書面舉報至下述郵寄地址 收件者：董事長室
股東、投資人	發言人	sol_stock@solteam.com.tw
外部客戶、供應商、承攬商	稽核室-稽核主管	專線：(03)316-2168#5105 sol_credit@solteam.com.tw
內部同仁	管理總處-人資主管	專線：(03)316-2168#5232 chiungtai.huang@solteam.com.tw
郵件地址：33051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888號7樓之2之3		





受理檢舉方式及管道



四、處理流程：

1. 受理之專責單位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可請相關部門提供協助。
2. 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違紀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3. 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4. 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長及董事會報告。

五、檢舉人保護、表揚及惡意懲處：

檢舉案件處理之專責部門，對於檢舉人的身分及檢舉案件內容，均以密件處理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依檢舉情事輕重，給予檢舉人適當獎勵。但如確為內部人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予以紀律處分。

六、紀錄保存：

檢舉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均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